

南部科學園區 113 年優良從業人員選拔及表揚活動實施計畫

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核定

一、目的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(以下簡稱本局)為表彰園區從業人員對南部科學園區(以下簡稱本園區)建設及經濟發展之辛勞、貢獻，特訂定本實施計畫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

三、參選資格：

- (一)凡受僱於本園區內各事業單位實際從事工作之現職勞工(含具有公務人員兼具勞工身分者)，於同一事業單位連續服務三年以上(服務年資以其於該事業單位投保勞工保險之年資認定，至112年12月31日止)，且近三年內未曾獲選為優秀從業人員者。
- (二)若於表揚後始發現有不符上述情事之一者，得逕予註銷其資格。

四、選拔標準：(符合下列規定之一者)

- (一)發揚服務精神、敬業樂群，足為所屬事業單之表率，並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。
- (二)從事工作態度負責、盡職，對所屬事業單位有具體貢獻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。
- (三)對本業工作之技能、知能，有研發、創新之優異表現或有重要學術著述，且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。
- (四)參與本職技藝競賽獲得優異表現，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。
- (五)參與服務勞工事務成績卓著，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。

五、選拔名額及方式：

- (一)薦送名額：本年度各事業單位可推薦優秀從業人員名額，係以 112 年 12 月底之各事業單位實際在職統計人數為標準。

薦送人數級距表如下：

事業單位實際在職 統計人數	推薦名額	備註
1,000 人 (含) 以下	1 人	1. 5,000 人以上每增加 1,000 人增選 1 名。 2. 依此類推，最多可推薦 15 位
1,001 人~2,000 人	2 人	
2,001 人~3,000 人	3 人	
3,001 人~4,000 人	4 人	
4,001 人~5,000 人	5 人	

(二) 應備文件：優良從業人員薦送報名表 (如附件)。

(三) 作業程序：

1. 請將上開應備文件於 **113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五)**前 (以郵戳為憑)，以掛號郵寄、親自送達**本局環安組**辦理選拔，資料不齊全、資格不符或逾期薦送者等，不予受理。
2. 各事業單位薦送人員經本局書面審核符合資格者，即列為 113 年度本園區優良從業人員。
3. 活動聯絡人：本局環安組勞資科陳先生 (電話：5051001 轉 2319，E-mail：yunghan392@stsp.gov.tw)
4. 經薦送之人員請於選拔活動截止後 7 日內，提供 1 張個人生活照電子檔(解析度清晰、避免團體家人、生物、非生物近距離合影照)，上傳至 <https://forms.gle/pjvvRGbjX9d6eUea7>。

六、表揚及獎勵：

(一) 凡獲選之優良從業人員，本局將頒發獎牌(座)一面，表揚時間、地點俟選拔結果後，另行通知當選者與薦送單位。

(二) 當選名單將公告於本局官方網站及社群網絡。

七、為鼓勵各事業單位及勞工踴躍參與，本局將自公司薦送之優良從業人員中，評選出優選者薦送參加勞動部 114 年「全國模範勞工」【企(產)業勞工組】選拔，配合提供參選文件者，本局獎勵每人新臺幣 5,000 元等值商品禮券。

南部科學園區 113 年優良從業人員薦送報名表

附件

姓名		性別		二吋正面 半身照片 (可彩色列印輸出)			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		
聯絡電話	公司： 住家：	分機： 手機：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
學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	
部門單位				職稱			
受僱現有公司日期	年 月 日			受僱現有公司工作年資	年 月		
選拔標準之依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拔標準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拔標準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拔標準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拔標準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拔標準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公司評鑑資料						
具體事蹟 (250字為原則)	範例： 1. 以專業技能與知識，圓滿達成公司交付任務，對於各項問題，均能以學識技能，提出創新改善計畫，深獲公司肯定。 2. 從事工作態度負責、盡職，工作 36 年間獲嘉獎無數。 3. 多次代表工會出席團體協約協商會議，協助簽約成功，促進勞資關係和諧。 4. 帶領部門成本控管小組，在完整的計畫與高效率執行，每年均達成公司目標，並獲得 112 年經濟部節能績優獎。						
備註	1. 是否曾於 110 年至 112 年間獲選本局優良從業人員：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是否曾當選過全國模範勞工：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是否符合由南科管理局薦送參加勞動部「全國模範勞工選拔」資格 [註] 並有準備參選資料之意願：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推薦公司	※請於空白處加蓋公司印鑑或單位戳章 • 公司名稱： • 公司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(請填寫公文可寄達之地址) • 電話及聯絡人：			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dashed black; width: 100%; height: 100%; display: flex; align-items: center; justify-content: center;"> 戳章 </div>		

※請薦送單位詳填本表後，以掛號或親送收件單位：南科管理局環安組
(地址：744094 臺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22 號，電話：06-5051001#2319)

[註] 總公司與其所屬分公司、廠場視為同一事業單位，由總公司登記地之主管機關推薦參加選拔。